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所属重点领域名称：无

项目名称：审计助理工作经费

区级项目主管部门：汕头市龙湖区审计局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林瑶

联系电话：0754-88261005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28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龙湖区财政局批复预算，2024 年下达我局审计助理工作经费 54 万元，主要用于聘用审计助理，协助审计人员完成龙湖区区委审计委员会批准的 2024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，以及完成龙湖区区委、区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授权的其他审计事项，以达到提高龙湖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促进廉政建设的目标。绩效目标是依据有关规定，根据工作任务和目标完成情况、出勤率等指标，对所聘用审计助理进行考核。资金安排用于支付 6 名审计助理的薪资待遇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项目已支出 60.51 万元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结论

本单位 2024 年度审计助理工作经费的绩效自评结论是能够完成绩效目标，但是在资金管理方面存在一些不足。对照区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，审计助理工作经费项目经费自评分数为 98.55 分，扣 1.45 分。

1. 从管理合规性方面看：我单位能够按照《广东省审计厅审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粤审人〔2018〕4 号）及本单位行政、财务等制度的有关规定，规范管理审计辅助人员，坚持依法依规管理、明确职责权限、严明工作纪律、教育培训与考核奖惩相结合的原则，充分调动审计辅助人员的积极性，更好地完成新时期各项审计任务。所聘用审计助理能够认真落实

单位考勤制度，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。

2. 从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方面看：根据区委区政府 2024 年度的工作要求，我局制定了 2024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。所聘用的审计助理能够按照 2024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，贯彻执行有关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度，协助做好年度政策落实跟踪审计、财政预算执行审计、经济责任审计、公共投资项目审计等审计项目，以及完成龙湖区区委、区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授权的其他审计事项。

3. 从资金支出进度方面看：2024 年度审计助理工作经费项目实际支出金额 60.51 万元，超出年初预算资金指标 6.51 万元，对资金管理预测有所欠缺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使用绩效

1. 项目资金支出情况。

2024 年度审计助理工作经费预算资金共 54 万元，截止 2024 年底，项目实际支出金额 60.51 万元，超出年初预算资金指标 6.51 万元。

2. 项目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项目经费使用目标设置科学合理，并有明确的预期产出和效果，绩效目标明确，是有依据、可衡量的工作目标。但资金管理方面超出年初预算，合计扣分 1.45 分。

从资金支出率来看：2024 年度审计助理工作经费预算资金共 54 万元，预算资金指标到位率 100%。项目预算支出符合相关

规定，因多名审计助理取得更高专业职称等级、考核合格工资提档等原因，该项经费预算已不足以支付全年人员薪酬、五险一金、劳务代理机构管理费等费用。2024年10月向区政府请示追加经费预算。

截止2024年底，项目实际支出金额60.51万元，资金支出率112.05%。资金支出率超支12.05%，资金预算管理不到位，扣1.45分。

3. 项目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

项目资金用途为支付所聘用审计助理薪酬待遇，2024年度支出60.51万元，均为劳务费支出，符合项目资金用途，能够完成项目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目标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

1. 人员薪酬刚性支出超预期：因多名审计助理成功取得更高专业职称等级，且经考核合格后执行工资提档，直接导致年度人员薪酬、五险一金等刚性支出同比增加，超出预算测算范围。

2. 预算编制精准性不足：年初编制54万元预算时，未充分预判人员职称晋升、考核调资等动态因素，导致年度实际支出60.51万元（含人员薪酬、五险一金、劳务代理机构管理费）超出预算，预算与实际需求存在偏差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下一步，我单位将在以下两个方面改进：

（一）完善预算和资金规划。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，细化预算管理，做好资金统筹安排，明确资金用途。

（二）加强沟通协调。强化单位内部协作沟通，明确分工，优化内部流程，及时安排资金支出。做好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工作，跟进资金拨付支出情况。